

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24日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石良希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7人，实际到会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董事出席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公司法”）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的通知、会议议案及相关文件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本次会议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了下述议案，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创力集团关于变更公司总工程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创力集团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